

#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院文件

本科生院〔2020〕19号

---

## 关于2020届本科生毕业答辩及后期工作安排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现启动2020届本科生毕业答辩及后期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1. 毕业设计（论文）相似度检测时间：6月5日-21日。
2. 答辩安排上报时间：6月10日。
3. 答辩时间：6月15日-20日。
4. 成绩录入时间：6月22日。
5. 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上报时间：6月24日。
6. 校级优秀指导教师上报时间：6月24日。
7. 选题汇总表及立题论证书汇编上报时间：6月29日。
8. 工作总结上报时间：6月29日。

## 二、毕业设计（论文）相似度检测

### 1. 检测范围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 2. 检测工作安排

（1）本次检测工作采取分院系设立子账号方式进行，各院系在 6 月 3 日之前指定一名院系管理员并上交《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账号使用承诺书》（附件 1）。

（2）各院系对毕业设计（论文）进行汇总核实，在 6 月 5 日之前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承诺书》（附件 2）一式一份提交本科生院。

（3）毕业设计（论文）相似度检测工作在 6 月 5 日-21 日之间进行。

（4）各院系于 6 月 22 日上午 11:00 前提交毕业设计（论文）最终检测结果至本科生院（附件 3）。

（5）各院系管理员必须参加本科生院组织的检测工作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3. 检测要求

（1）学生以 word 文档格式并按照“院系序号-检测-学号-学生姓名”格式命名，向所在院系提交电子版。

（2）各院系以班级为单位对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分类，并以“院系序号-检测-班号”格式对文件夹进行命名。

（3）院系管理员在“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中以“2020-院系序号”格式对文件进行命名并检测。

### 三、答辩

1.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答辩采取视频答辩方式进行，答辩工作在 6 月 15 日-20 日之间进行。各院系根据实际情况在答辩期间内自行安排答辩时间，并于 6 月 10 日 17:00 时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上报本科生院：

（1）院系答辩委员会成员名单及答辩分组成员名单。

（2）以答辩组为单位的答辩时间、网络平台及会议号码、密码等信息的工作安排汇总表和学生视频答辩信息备案表（附件 4、附件 5）。

#### 2. 答辩要求

（1）各答辩组成员应按专业由不少于 6 位讲师以上职称且学术造诣较深的教师组成，设主席 1 人、秘书 1 人，鼓励聘请外单位人员参加。

（2）学生使用 PPT 进行答辩，报告时间一般在 15 分钟左右，整体答辩时间一般应不少于 30 分钟。

（3）各院系根据实际情况采用腾讯会议、Zoom、瞩目、微信、QQ、钉钉等具有视频功能的网络平台进行视频答辩，并可选择具有投票功能的软件（推荐问卷星软件）进行匿名投票，及时做好网络投票记录和视频截屏留存。

（4）各院系须结合视频答辩要求做好答辩秘书的培训工作，熟悉视频答辩流程和软件使用。

（5）各院系答辩秘书应提前对使用的会议平台和录音录像方式、表决方式、学生候场进入方式等进行预演、确认，同时要确认答辩委员会成员熟练掌握视频答辩、表决使用的软件和

流程,保证评议、投票环节顺利进行,确保答辩过程不出问题。

(6) 所有答辩的录音录像资料要及时在院系归档备查。视频答辩方式和投票方式要记录在答辩记录中,答辩记录起始处须写明“此答辩为 2020 年\*月\*日采用视频方式组织,会议使用\*\*会议软件和\*\*投票软件”。

(7) 毕业答辩工作不设二次答辩环节。

### 3. 答辩检查

各院系要选派院系督导专家,实施全覆盖监控。督导专家要联系答辩小组长进入网络答辩班级、做好督导专家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给院系。本科生院将选派学校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检查专家进入答辩班级进行检查、督导。

## 四、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上报

1. 各院系务必于 6 月 22 日 11 点之前将毕业设计(论文)最终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级记分进行统计并上报本科生院(附件 6)。

2.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由本科生院审核合格后,各院系才能在网络上报送成绩。

## 五、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

1. 通过院系答辩后,毕业设计(论文)最终成绩为优秀的,可以申报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2. 各院系根据推荐限额(附件 7),对拟申报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进行评议,并在各院系范围组织公示。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推荐汇总表》(附件 8)。

3. 学校汇总各院系的推荐结果,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对获得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颁发荣誉证书。

4. 学校将对获得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中英文摘要进行汇编,格式遵照相关撰写规范。

5. 请于6月24日11点之前,将以下材料报到本科生院:

(1)《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推荐汇总表》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2)论文封皮、摘要的电子文档(参照附件9)以word文档格式,按照“院系序号-学生姓名-论文题目”命名。

6. 过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学校将不予补报。

## **六、校级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优秀指导教师评选**

1. 各院系根据推荐限额(附件10),对全院2020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指导教师进行考核、评议,并将拟推荐结果在全院系范围组织公示,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将最终推荐结果于6月24日11点之前以报告形式上报本科生院。最终推荐结果须包括评选工作总结、评选细则及推荐名单。

2. 学校将对各院系推荐结果进行复审,对最终评选结果进行公示,并向获奖教师颁发荣誉证书。

3. 过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学校将不予补报。

## **七、选题汇总表及立题论证书汇编**

1. 各院系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汇总表》(附件11)的学生答辩成绩栏时,如果有学生被取消资格,请在成绩栏内填写“终止”。

2. 题目等相关信息如有变化, 请及时在立题论证书和选题汇总表的相应部分进行修改。

3. 最终确定的选题汇总表及立题论证书装订形成《XX 学院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选题汇总表及立题论证书汇编》(参照附件 12), 在封面处加盖公章后, 交档案馆存档。

## **八、总结**

1.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结束后, 各院系要组织指导教师认真做好总结, 在此基础上, 从院系层面进行质量分析, 总结经验, 找出问题, 完成院系工作总结。

2. 请各院系于 6 月 29 日前将工作总结的电子版和纸质版(加盖公章)上报本科生院。

## **九、其它**

请各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的准备, 严格遵守《关于印发<哈尔滨工程大学学士学位论文工作管理规定>等 10 项规范的通知》(校教字〔2013〕116 号)文件要求, 保证各项工作如期顺利完成。

联系人: 冯佳娟, 电话: 13836138420,

Email: fengjiajuan@hrbeu.edu.cn。

附件:

1.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账号使用承诺书

2.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承诺书
3. XX 院系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
4.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届本科生毕业答辩工作安排汇总表
5. XX 院系 2020 届本科生视频答辩信息备案表
6. XX 学院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分布统计表
7.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推荐限额
8.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推荐汇总表
9.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摘要汇编》样稿
10.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优秀指导教师评选推荐限额
11.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汇总表
12. 封面格式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院

2020 年 5 月 28 日

---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院

2020 年 5 月 28 日 印发

---